

濮阳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濮阳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积极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市政府相关要求，深化和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保障了公众权益，促进了工作深入。

（一）主动公开方面

1. 基本信息：更新机构职能、直属单位名单；在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公示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计划，抽查结果完成后公布；局网站公开规范性文件 2 件；及时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 文旅体信息：公开行业公告，如旅游饭店评定、文物线索征集、体育彩票公益金使用等；发布向社会力量采购公告，涉及体育赛事、文化推介等活动；公开重点工作，如四普工作简报、文物知识普及等。

此外，还按照全市政务公开要求，做好其他主动公开工作。

（二）政策解读方面

发布形式多样的政策解读信息，如濮阳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政策解读等。

（三）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4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申请。

（四）平台建设方面

1. 政府网站：规范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注重信息发布、后台维护，更新网站信息，设置“沟通互动”专栏，排查检索信息准确性。

2. 政务新媒体：拓宽政务公开渠道，完善“文化濮阳”微信公众号，增强信息时效性和针对性，打造有影响力的政务新媒体平台。

（五）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方面

1. 组织领导：成立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压实科室责任，明确分管领导和牵头科室，专人负责公开工作，形成领导主抓、科室落实的机制。

2. 制度建设：制定并公开依申请政府信息工作制度、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等相关制度，规范政务公开管理，加强依法行政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主要问题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总结显示，我们面临以下主要问题：一是部分科室对政务公开重视不够，理解浅显，导致工作动力与积极性缺失，且信息发布时效性有待提升；二是文旅体活动信息公开缺乏多样性，未能充分匹配公众期待；三是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滞后，推进力度不足，信息更新存在疏漏与不规范情况。

未来工作展望

为解决上述问题，我局将实施以下策略以增强政务公开效果：

一是加强思想引导与培训力度。通过组织政务公开政策学习，深化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认识，秉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拓宽主动公开范畴，保障信息时效性。

二是优化信息公开结构与内容。对文旅体活动信息进行系统梳理与整合，采用更多元、易于理解的形式展现，提升信息的吸引力与公众满意度。

三是全面升级政务公开体系。依据市政府指导方针与我局实际情况，逐步优化信息公开的内容构成、覆盖领域及呈现方式，强化信息更新的全面性与规范性，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与效率，为民众提供更加卓越的政务服务体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我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